

证券代码：603700

证券简称：宁水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22-060

宁波水表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到总股本 1% 暨回购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2021 年 9 月 8 日，宁波水表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》。公司拟使用不低于人民币 5,000 万元，不超过人民币 10,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，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 A 股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9 月 9 日、9 月 1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49）、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50）。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，回购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 1%的，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 3 日内予以公告。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截至 2022 年 8 月 26 日，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2,291,336 股，已回购股份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1.1274%，与上次披露数相比增加 0.5054%，成交的最高价格为 19.98 元/股，成交的最低价格为 13.36 元/股，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40,050,087.12 元人民币（不含交易费用）。

公司后续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公司回购方案，在回购期限内实施股份回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水表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8 月 29 日